

大 会

Distr.: General 21 April 2008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第六十二届会议

议程项目 139

起诉应对 1991 年以来前南斯拉夫境内 所犯严重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行为负责 者的国际法庭经费的筹措

安全理事会关于前南问题国际法庭任命更多审案法官的第 1800(2008)号决议所引起的订正概算

秘书长的报告

摘要

根据上述决定,估计前南问题国际法庭在 2008-2009 两年期间同时再任命至 多四名审案法官但在 2008 年 12 月 31 日之前回复到 12 人的所需经费将达到 374 500 美元。法庭将尽力在 2008-2009 期间现有批款范围内支付因任命更多审案法 官而产生的费用,并将实际支出列入 2008-2009 期间第二次执行情况报告。

一. 导言

- 1. 秘书长在 2007 年 12 月 31 日 (S/2007/788)、2008 年 1 月 22 日 (S/2008/44) 和 2008 年 2 月 8 日 (S/2008/99) 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中,请安理会成员注意前南问题国际法庭庭长的提议,即授权秘书长根据国际法庭庭长的请求任命更多审案法官,尽管审案法官的人数有时会暂时性地超过《法庭规约》第 12 条第 1 款规定的 12 人上限,同一时间里最多达到 16 人,但在 2008 年 12 月 31 日之前回复到最多 12 人,以便法庭能够在一个或多个常任法官有时间的情况下进行更多庭审。
- 2. 安全理事会第 1800 (2008) 号决议决定,秘书长可依照国际法庭庭长给安理 会主席的上述信函中的提议,根据法庭庭长的请求在现有资源范围内任命更多审 案法官。
- 3. 根据这一决定,预计在 2008-2009 两年期内将应法庭庭长的请求同时再任命至多四名审案法官,但在 2008 年 12 月 31 日之前回复到 12 人。增加审案法官人数将需要额外资源 374 500 美元作为对法官的报酬,其中包括薪金和津贴。
- 4. 在这一方面注意到,大会第 62/230 号决议决定批给前南问题国际法庭特别 账户总金额为毛额 347 566 900 美元(净额 316 472 100 美元)的款项,作为 2008-2009 两年期的经费。

二. 任命更多审案法官的提议

- 5. 法庭多年来一直在探讨如何加快审理活动的步伐。从 2007 年 7 月开始,三个审判分庭在法庭历史上第一次同时审理七个案件。之所以能够做到这一点,是因为法庭决定法官可以审理一个以上案件,并决定法官在草拟判决书的同时可以开始审理另外一个案件。为了维持审理活动的高速度,法庭庭长请求安全理事会授权在法定的 12 人上限以外任命更多审案法官。经安理会核准,这项措施已经使法庭能够在 2008 年 2 月开始审理第八个新案件。
- 6. 同时审理八个案件将最终导致现有一些案件的审理工作早于预期时间提前完成。仍然记得,2008-2009 两年期拟议预算是在法庭审判时间表的基础上制定的。该时间表预计审理活动到 2009 年 8 月底将减少,正在进行的一审案件数目将从七个减少到六个,到 2009 年 10 月进一步减少到五个(见 A/62/374 和 S/2007/663)。由于拟议临时增加审案法官的人数,法庭已经修订审判时间表,以便评估对一审活动的影响。根据修订后的审判时间表,预计审理活动到 2009 年 7 月底将从七个案件减少到六个。此外,尽管最初的审判时间表预计五个正在审理的案件将持续到 2009 年年底,但修订后的审判时间表显示,在 10 月份审理四个案件,从 2009 年 11 月起则仅仅审理三个案件。

2 08-31141 (C)

- 7. 较早完成一审活动将使得最后案件的上诉程序能够在预计时间之前开始,依此类推,将缩短所有诉讼程序的完成时间。在这方面记得,2007 年 12 月曾向安全理事会报告过的评估报告呼吁在 2011 年年底以前完成现有案件的所有上诉程序。考虑到可能影响审理活动步伐的外部因素(如被告生病、更换辩护律师、请求复审已经审理过的案件、影响到诉讼程序的其他动议以及可提出证人来核实陈述及提供证词),在现阶段无法确定因在 2008 年开始审理第八个案件,目前所有诉讼程序会比原来的计划提前多少时间完成。
- 8. 法庭 2008-2009 两年期拟议预算中没有为审理第八个案件编列经费,因为在 2007 年编制预算提案时还没有是否会腾出审判室的资料。然而在哈拉迪纳伊案件 出现意料之外的情况(辩护律师决定放弃陈述案情的权利)之后,才腾出审判室 开始审理第八个案件。此外应该指出,任命目前正在审理其它案件的审案法官来 审理更多新案件,本身不是一个适当的行动,因为要么法官各自的三年法定任期 将在案件审理预期完成之前到期,要么那些法官已经在审理两个案件。

三. 所需资源

9. 至于 2008-2009 两年期批给各分庭的资源数额,应该记得,根据《法庭规约》第 12 条(分庭的组成)的规定,分庭共由 28 名法官组成,其中包括 16 名常任法官和 12 名审案法官。铭记两名上诉法官的预算列于卢旺达问题国际刑事法庭项下,因此 2008-2009 期间为各分庭编制并随后核批的资源是其余 26 名法官的经费。

分庭的组成

	法官人数					
		2008 年根据安全理事会 第 1800(2008)号决议增设的审案法官				
	现有	2月至 3月初	3月中至 6月	7月至 9月	10 月	总数
常任法官。	16	_	_	_	_	16
审案法官 b	12	2	4	1	_	12
法官总数	28	2	4	1	_	28

[&]quot;包括列入卢旺达问题国际刑事法庭预算的两名上诉法官。

10. 在 2008 年期间临时增加审案法官人数将需要额外资源来支付法官的报酬。 所需额外资源金额为 374 500 美元,是根据下列参数计算的:从 2008 年 2 月至 3 月初共 14 名审案法官(即在法定的 12 人上限以外增加两名法官);2008 年 3 月

08-31141 (C)

^b包括关于任命前南问题国际法庭后备法官的安全理事会第 1660 (2006)号决议和大会第 60/560号决定而任命的三名后备法官。

至 6 月期间,共 16 名审案法官;2008 年 7 月、8 月和 9 月期间,审案法官人数减少到 13 人。2008 年 10 月预计回复到法定的 12 人上限。这些假定是在上文已解释过的预计审理活动的基础上做出的。

- 11. 在两年期的这个早期阶段,尽管法庭无法确定是否能在核定批款范围内支付这些额外费用,但法庭将尽力在2008-2009两年期现有批款范围内匀支这些额外所需费用,并将最终费用列入2008-2009期间第二次执行情况报告。
- 12. 不过应该指出,鉴于目前的月支出数额(每月大约 1 200 万美元),法庭运作时间仅减少一个月就会减少支出,这笔款项将足以抵销临时任命新审案法官所产生的额外所需费用还有余。此外,早日完成一审工作也将导致受指派负责审理定于 2009 年完成案件的审案法官早日离任,这将使酬金法官 2008-2009 两年期的预算经费项下出现节余。根据编制 2008-2009 期间预算时所使用的预计审判时间表,三名审案法官预计在 2009 年离任。根据修订后的审判时间表,共六名审案法官将完成审理工作,比原来的估计多出三名审案法官。这将使 2008-2009 期间法官的薪金和津贴所需费用减少 150 000 美元。
- 13. 综上所述,审案法官较早离任以及在预计时间以前完成审理工作以及目前所有案件的上诉,将足以抵销 2008 年拟临时增加审案法官人数所产生的财政费用还有余。

四. 结论

14. 为执行安全理事会第 1800 (2008) 号决议所做决定,估计在 2008-2009 两年期内,应前南问题国际法庭庭长的请求任命更多审案法官以进行更多庭审,尽管所任命的分庭审案法官总数有时会暂时性地超过《国际法庭规约》第 12 条规定的 12 人上限,同一时间里最多达到 16 人,但在 2008 年 12 月 31 日之前回复到最多 12 人,需要经费 374 500 美元。法庭将尽力在现有批款范围内匀支这些费用,并将实际费用列入 2008-2009 两年期第二次执行情况报告。

15. 大会不妨:

- (a) 注意到本报告;
- (b) 请秘书长在2008-2009两年期第二次执行情况报告中报告安全理事会关于前南问题国际法庭任命更多审案法官的第 1800 (2008) 号决议的执行情况。

4 08-31141 (C)